

辽宁优创一期项目管廊公用工程及废水用不锈钢法兰采购及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3201001566000044001001)

项目所在地区: 辽宁省, 葫芦岛市, 龙港区

一、招标条件

本辽宁优创一期项目管廊公用工程及废水用不锈钢法兰采购及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30 万元, 招标人为辽宁优创植物保护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辽宁优创一期项目管廊公用工程及废水用不锈钢法兰采购及服务;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辽宁优创一期项目管廊公用工程及废水用不锈钢法兰采购及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辽宁优创一期项目管廊公用工程及废水用不锈钢法兰采购及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必须是制造商,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注册资金不少于 50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0 万元),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必须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单份合同金额 200 万及以上规模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提供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原件备查)

(3) 投标人具有法兰的压力管道元件生产许可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应有充足的资金保证、良好的财务状况, 提供 2021 年及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提供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5)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或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6) 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承诺最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 无行业处罚、惩戒等不良执业记录, 工程或设备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以及投标人不存在



下列情形之一的声明：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里提供资格条件内容的相关资料，否则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招标人将对在招投标活动中有弄虚作假行为、串标围标、恶意低价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投标人以及在以往项目履行中有违约交付、产品质量有不良记录的投标人列入招标人黑名单，被招标人和中国中化系统列入不合格供方或供应商“黑名单”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13日09时00分到2023年07月17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7月13日至2023年7月17日止（星期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4时至17时（北京时间），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通过邮箱方式发送至招标代理专用邮箱

(879716199@qq.com) 报名，联系人：孙侠，联系方式：13404202158。4.2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1000元，售后不退。4.3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欢迎合格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报名，并领取本项目招标文件。联系人：孙侠，电话：13404202158。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02日14时00分

递交方式：南京市江宁区景枫中心写字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02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南京市江宁区景枫中心写字楼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辽宁优创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辽宁优创植物保护有限公司

地 址：辽宁省葫芦岛市

联 系 人：董笑梦

电 话：0514-85888888

电子邮件：87971619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东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

联 系 人：孙侠

电 话：13404202158

电子邮件：87971619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许可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东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